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0-170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孙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8月14日及2020年9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下属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孙公司（共4家）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为其向银行或融资租赁等机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2,000万元，其中包括为公司控股孙公司福建一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一春”）向银行或融资租赁等机构融资提供的担保额度为14,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福建一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以下简称“南平延平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为确保债务人的义务得到切实履行，保障债权人债权的实现，同日公司与南平延平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福建一春向南平延平支行申请本金数额为10,000万元的一般固定资产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截止本公告日，2020年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或融资租赁等机构融资提供担保余额87,174万元，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或融资租赁等

机构融资提供担保新增 10,000 万元，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或融资租赁等机构融资提供担保剩余可用额度为 93,794.5 万元。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一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00705273981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南平市延平区四鹤街道西溪路 65 号右幢 14 层

法定代表人：余贞祺

注册资本：18,77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 年 6 月 12 日

经营范围：生猪销售；淡水水产养殖、销售；园林绿化；花卉、果蔬、食用菌、茶叶种植；花卉、果蔬、食用菌销售；农业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 杜洛克、长白、大约克夏种猪饲养、销售；二元杂交母猪、商品猪苗销售；生猪饲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关系说明：福建一春系公司持股 50.87% 的控股孙公司。

2、被担保人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万元)	37,935.69	21,835.14
负债总额 (万元)	782.03	617.47
净资产 (万元)	37,153.66	21,217.67
资产负债率 (%)	2.06%	2.83%
项目	2020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19 年 1-12 月 (已经审计)
营业收入 (万元)	11,480.75	7,588.06
利润总额 (万元)	6,492.77	6,876.42
净利润 (万元)	6,492.77	6,907.96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延平支行
- 2、保证人：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债务人：福建一春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4、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数额：一般固定资产贷款，本金数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止本公告日银行已放款 5,000 万元。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保证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借款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贷款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 7、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二年。

五、反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有利于福建一春的日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股东利益。福建一春属于公司控股孙公司且运营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福建一春虽非公司全资控股孙公司，但其财务负责人为公司委派，日常生产经营管理由公司主要负责，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公司具有充分掌握与监控被担保公司现金流向的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故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

本次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113,238.1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183,562.99 万元）的比例为 61.69%；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下游经销商、养殖场（户）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814.3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26%。截止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因被担保方逾期承担担保责任金额为 2,144.57 万元，公司已累计收回代偿金额 1,211.67 万元。

七、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日